

证券代码：874451

证券简称：紫光国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 年 1 月 21 日，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西安迪润芯盛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2,500	15.08	14,212,900.00	现金
2	西安迪润芯盛二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2,000	15.08	13,903,760.00	现金
3	西安迪润芯盛三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0,000	15.08	11,460,800.00	现金
4	西安迪润芯盛四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843,500	15.08	12,719,980.00	现金

	(有限合伙)				
5	西安迪润芯盛五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500	15.08	15,735,980.00	现金
6	西安迪润芯盛六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3,000	15.08	14,069,640.00	现金
7	西安迪润芯盛七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5,000	15.08	13,195,000.00	现金
8	西安迪润芯盛八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7,000	15.08	16,090,360.00	现金
9	西安迪润芯盛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3,000	15.08	11,807,640.00	现金
10	西安迪润芯盛十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500	15.08	2,058,420.00	现金
11	北京新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878	15.08	6,000,000.00	现金
12	陕西财金西高投弘毅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9,390	15.08	30,000,000.00	现金
13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1,989,390	15.08	30,000,000.00	现金
14	西安唐兴中小科技企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9,390	15.08	30,000,000.00	现金
15	陕西汇盈润信兴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9,390	15.08	30,000,000.00	现金
16	陕西科控创新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565	15.08	5,000,000.00	现金
合计	-	16,993,003	-	256,254,480.00	-

注：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外部投资人（上表中序号 11 至 16）认购的投资总额 131,000,000.00 元除以外部投资人认购的股份数 8,687,003 股，保留两位小数后的价格为 15.08 元/股。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5 年 3 月 5 日
缴款截止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三）认购程序

- 1、认购对象需在指定的缴款日期间（含当日）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资金足额存入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2、2025 年 3 月 14 日 16:00 前，认购对象需将认购资金的银行汇款电子回单或回单的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邮箱：xiaodong.wu@unisemicon.com)，同时需要通过电话与公司联系人确认。
- 3、截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 16:00，认购资金未足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认购，最终认购金额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 4、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期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认购期提前结束。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或网银转账电子回单，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回复通知认购对象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信银行陕西省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	8111701012500902397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认购人汇入认购资金时，收款人户名、开户行及账号应和上述缴款账户信息一致；2.汇款人应与认购人名称一致，不得使用他

人账户代汇认购款；3.汇款用途处（或备注/摘要栏）请注明“投资款”；4.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对象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 1、认购人应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的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2、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 3、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时，以认购对象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可认购上限股份数量中较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发行资金到账，且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由此产生的手续费将从退款中扣除；
- 4、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
- 5、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吴晓冬
电话	029-88318000
传真	029-88453299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六路 38 号 A 座 4 楼

六、备查文件

- 1、《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 3、《关于同意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305 号）

特此公告。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4 日